

证券代码：836688

证券简称：远行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蔡雪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819,500.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6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参见《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819,5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参见《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819,5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4)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05)。

2. 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819,5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参见《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819,5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详情请参见《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819,5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819,5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2.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819,5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24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：公司和深圳市岚冰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，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、商品，提供劳务，关联交易涉及的金额 50,000.00 元。

2.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7,289,5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何明璐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泽君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相军、陈威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关于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所涉相关问题之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